

## 董事會績效評估

為落實公司治理並提升董事會功能，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通過「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」，除明訂每年至少執行一次績效評估外，並應至少每三年由外部專業獨立機構或專家學者團隊執行評估。

本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已於民國 111 年 1 月完成，並將相關評估結果及改善計畫提報董事會，做為未來增進董事會職能之參考。

評估週期(註 1)	評估期間(註 2)	評估範圍(註 3)	評估方式(註 4)	
每年執行一次	對董事會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績效進行評估	包括董事會、個別董事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評估	董事會內部自評、董事成員自評	
評估內容(註 5)				
評估對象	評估範圍及結果			
	指標項目	考核項目	評分結果	評量結果
董事會	A.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	12	78.46	達常規標準
	B. 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	12	100.00	優於標準以上
	C. 董事會組成與結構	7	100.00	優於標準以上
	D. 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	7	100.00	優於標準以上
	E. 內部控制	7	100.00	優於標準以上
評估結果說明	董事會績效評量指標包含五大面向，評量結果「優於標準以上(90 分以上)」4 項、「達常規標準(70 分以上-未滿 80 分)」1 項，顯示董事會有善盡指導及監督公司策略、重大業務及風險管理之責，並能建立妥適之內部控制制度，整體運作情況完善，符合公司治理之要求。			
評估對象	評估範圍及結果			
	指標項目	考核項目	評分結果	評量結果
個別董事成員	A. 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	3	98.10	優於標準以上
	B. 董事職責認知	3	100.00	優於標準以上
	C.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	8	97.50	優於標準以上
	D. 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	3	98.10	優於標準以上
	E. 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	3	98.10	標準以上
	F. 內部控制	3	100.00	優於標準以上
評估結果說明	董事會成員績效評量指標包含六大面向，評量結果「優於標準以上(90 分以上)」5 項、「標準以上(80 分以上~未滿 90 分)」1 項，顯示董事對於各項指標運作之效率與效果，均有正面評價。			

評估對象	評估範圍及結果			
	指標項目	考核項目	評分結果	評量結果
審計委員會	A.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	4	100.00	優於標準以上
	B. 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	5	98.67	優於標準以上
	C. 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	7	100.00	優於標準以上
	D. 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	3	100.00	優於標準以上
	E. 內部控制	3	100.00	優於標準以上
評估結果說明	審計委員會績效評量指標包含五大面向，評量結果皆為「優於標準以上(90分以上)」，顯示審計委員會整體運作情況完善，符合公司治理之要求，有效增進董事會職能。			

評估對象	評估範圍及結果			
	指標項目	考核項目	評分結果	評量結果
薪酬委員會	A.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	4	100.00	優於標準以上
	B. 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	5	97.33	優於標準以上
	C. 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	7	100.00	優於標準以上
	D. 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	3	100.00	優於標準以上

評估結果說明	薪酬委員會績效評量指標包含四大面向，評量結果皆為「優於標準以上(90分以上)」，顯示薪酬委員會整體運作情況完善，符合公司治理之要求，有效增進董事會職能。			
--------	--	--	--	--

#### 改善計畫

- (一) 部分董事因個人工作因素，須長時間出差，導致出席率及進修時數較其他董事為低，建議未來可改採視訊或書面方式參與董事會決議；另外，進修部分可安排於國外當地進修，並請其提供相關之進修證明文件，以利公司掌握其進修之實質內容。
- (二) 目前公司並未明訂重要管理階層之接班規劃，建議可朝以下面向辦理：
1. 採循序漸進方式，辦理各級幹部之培訓，透過制度儲備正、副主管人選，厚植管理能力及傳承優良經驗。
  2. 配合業務需要，編訂年度訓練計畫，辦理各項業務專業訓練。
  3. 定期辦理升等考核事宜，拔擢優秀人才。

註1：係填列董事會評鑑之執行週期，例如：每年執行一次。

註2：係填列董事會評鑑之涵蓋期間，例如：對董事會108年1月1日至108年12月31日之績效進行評估。

註3：評估之範圍包括董事會、個別董事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評估。

註4：評估之方式包括董事會內部自評、董事成員自評、同儕評估、委任外部專業機構、專家或其他適當方式進行績效評估。

註5：評估內容依評估範圍至少包括下列項目：(1)董事會績效評估：至少包括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、董事會決策品質、董事會組成與結構、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、內部控制等。(2)個別董事成員績效評估：至少包括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、董事職責認知、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、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、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、內部控制等。(3)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：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、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、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、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、內部控制等。